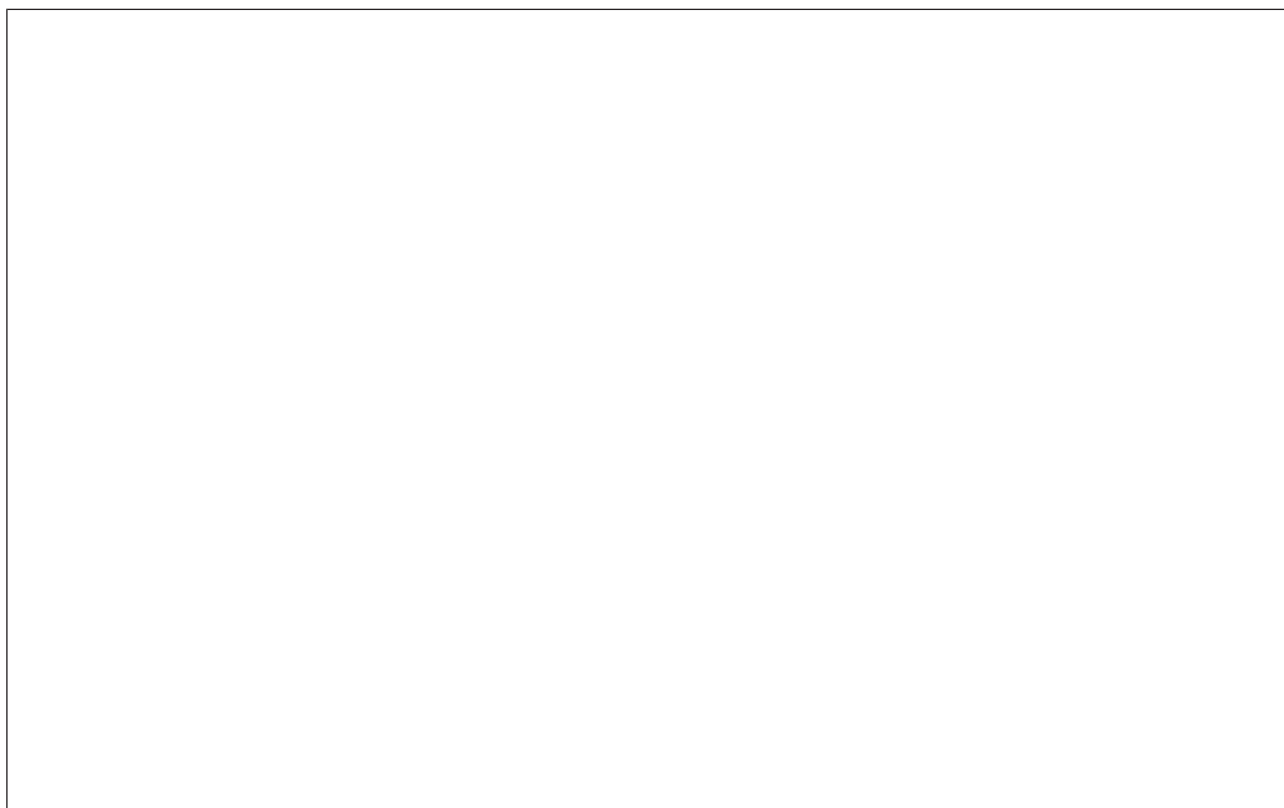


香港 易及結算所有 公司及香港聯合 易所有 公司對本公告 內 概不
，對其準確性或 整性 不 表任何 明，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 或任
何 分內 生或因依 該等內 引 任何 承 任何



背景

於 2017 年 1 月，重慶市與舞鋼市訂立特許經營協議，重慶市同意向平頂山（為管理、營運及維護污水處理廠設立項目公司）投資人民幣 30,300,000 元，特許經營期為 30 年。

資產轉讓

董事會，於 2017 年 10 月 18 日（聯交所易時後），重慶市及平頂山（作為一方）、舞鋼源（作為受方與舞鋼市訂立協議，各方同意出售舞鋼源同意收購相關，代價為人民幣 57,000,000 元。

資產轉讓協議

協議主要條款：

日期：2017 年 10 月 18 日（聯交所易時後）

訂約各方：(i) 重慶市及平頂山，作為一方；

(ii) 舞鋼源，作為受方；及

(iii) 舞鋼市，作為一方。

舞鋼源為於中國成立有責任公司，要從污水處理及再生水利用、水污染、固體物、設施、環境衛生等業務，由舞鋼國有監督全權擁有。董事經作出一切合查詢後所知、全悉及確信，舞鋼源及其最擁有均為獨立第三方。

將予轉讓資產

協議條款及條件，各方同意出售舞鋼源（作為受方）同意收購，包括但不限於：(i) 與污水處理廠相關特許經營權；(ii) 污水處理廠及其對應設施；(iii) 舞鋼市結平頂山污水處理（包括期利息及費用）；及 (iv) 各方特許經營協議所有權利和義務（統稱「相關資產」）。

代價

□ 關 □ 代價為 民 57,000,000 元，舞鋼市 源 列方式 銀行 □
方式支：

(i) 民 30,000,000 元 (「首期付款」) 須於 □ 協 簽 及生效後 (1) 個月內
由舞鋼市 源支；

(ii) 民 9,000,000 元須於作出首期款後於 □ 年 月 十 日 前由舞
鋼市 源支；

(iii) 民 9,000,000 元須於 □ 年 月 十日 前由舞鋼市 源支；及

(iv) 民 9,000,000 元須於 □ 年十月 十、日 前由舞鋼市 源支。

□ 舞鋼市 源未 期向 方支 任何 期款項，□ 期 金額 占 國

協 訂約各方同意，舞鋼源及舞鋼市各自有權在簽協後 (2)個月內 任 等各自 代表官 污水處 廠(「過 期」)。 方在 關 表 督 ，應(i) 特許經營協 條款及條 成污水處 廠 員培訓；及(ii) 成即狀 污水處 廠設施 維 工作。

於 渡期內，污水處 由舞鋼源收取，所 生 營成本 工 、 及化 品 用由其承 。

完成

成狀於 渡期結束當日落 ， 時 方應狀 污水處 廠 特許經營權、污水處 廠及其對應設施 舞鋼源， 不 任何 權 及爭 。

相關資產 財務資料

平頂山 截至 四年 月 十日 未經核 務報表， 關 面 值約為 民 66,900,000元。

截至 年十 月 十、 日 止年 ， 關 稅前後虧 額分別約為 民 100,000元及 民 400,000元；截至 年十 月 十、 日 止年 ， 稅前後純利分別約為 民 1,200,000元及 民 900,000元。

訂約各方 資料

重 達

重慶 為於 國成立 有 任公司，為本公司間 全 公司，在 國 要 從 投 污水處 廠及 基 設施。

頂山 達

平頂山 為於 國成立 有 任公司，為本公司間 全 公司，要 從 污水處 廠營 。

董事會認為，^生在 成後不會對本 團 其核 營 及 狀 成重
不利 響。

基於 由，董 （包括

「重慶 □」

重慶 □ □ 保業 (□ 團) 有 □ 公司，、` □ 於 □ 國成立
□ 有 □ □ 任公司，並為本公司間 全 □ □ 公司

「本公司」

□ 國 □ □ 保有 □ 公司，、` □ 於開曼 群 島 成立 □
有 □ 公司，其已 □ 行 在聯 所 市

「□ 成」

□ 成 牛 市

「特許經營協 』

重慶 □ 與舞 鋼 市 於 □、` 年 月訂立 □ 特許
經營協 』，內 □ 有關污水處 □ 廠 □ 開 □、□ 營和維
，特許期 □ 為30年

「代 價」

□ 關 □ 牛 市 代 價總額 民 57,000,000 元

「董 』

本公司董

「本 □ 團」

本公司及其 □ 公司

「香港」

□ 國香港特別行 區

「□ 立第 方」

則， 董 經作出、` 切合 □ 查詢後所
知、全悉及確信，並非本公司關 □ 士 (□ 義 市
則) □ 立於本公司及其關 □ 士 □ 第 方 □ 任
何 士或公司及其最 □ 擁 有

「 市 則」

聯 所 券 市 則

「平頂山 □」

平頂山 □ □ 保水務杰朱朱

於本公告日期，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，即執行董事趙國生、李廣生、劉國杰、林生及周